

石狮市司法局文件

狮司〔2021〕16号

关于成立石狮市“法润狮城”律师志愿团的通知

各律师事务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推进我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决定成立石狮市“法润狮城”律师志愿团。志愿团将围绕“法治石狮”建设，服务我市“5510”项目竞赛活动，创新公益法律服务内容、形式和供给模式，努力营造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为我市建设现代化商贸之都提供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

一、志愿团名称

石狮市“法润狮城”律师志愿团

二、机构设置及组成人员

石狮市“法润狮城”律师志愿团设团长一名，副团长两名、秘书长一名。（具体人员名单附后）

三、志愿服务内容

1、服务我市“5510”项目建设等重点项目建设，通过结对挂钩、专题讲座、座谈会等形式，为项目建设单位提供法律服务，做好法律风险防范；

2、与市工商联及各商会开展工作对接，建立日常联系、信息交流机制，深化民营企业法律服务，协助工商联、商会做好会员企业法律咨询、普法宣传、权益维护、纠纷调解等工作，提升民营企业家和经营管理人员法商素养，提高企业守法合规经营能力；

3、开展普法宣传活动，通过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行政策宣讲，开展普法宣传，提高人民群众的知法、懂法、用法的能力；

4、创新宣传形式，通过微信、微博、直播、短视频等形式，积极开展普法活动，为群众提供专业的法律咨询服务；

5、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法治主题调查活动，倾听民声民意，撰写专题文章，为政府及相关部门制定行政措施提供决策参考；

6、开展其他适宜律师参与的法律服务。

四、志愿团工作机制

1、志愿团在市司法局的指导下开展志愿服务工作。

2、志愿团要建立健全工作机制，规范志愿服务行为，做到言行文明，态度热情，服务专业，关注民生社会需求、群众期盼的难事急事；

3、志愿团不定期面向石狮各律师事务所招募有爱心、有责任心，认同并遵守志愿团规章制度的执业律师参加，所有参与的律师志愿者均登记造册，对于没时间参与活动或者离开石狮执业成员及时作退出处理；

4、志愿团成员听从指挥，服从安排。无论是临时服务还是定期服务，都要信守承诺，服务守时，如因事拖延或不能参加活动，必须提前通知活动主要负责人或服务对象，要与其他志愿者充分合作，互相鼓励，共同进步；

5、要在实践中探索建立律师志愿服务长效机制，不断创新法律志愿服务的内容、形式和供给模式，在推进全面依法治市、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障和改善民生积极贡献力量，发挥重要作用。

五、奖励机制

为鼓励更多的律师加入志愿团，投身法律公益活动，将建立和完善奖励机制，对积极参与志愿活动，成效突出者，将通过媒体平台进行宣传，以树立典型，同时推荐参加“荣誉市民”“道德模范”等评优评先活动。每年年终时，市司法局也将对开展志愿服务较好的个人进行表彰。

附件：石狮市“法润狮城”律师志愿团成员名单

石狮市司法局

2021年8月17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石狮市“法润狮城”律师志愿团成员名单

团 长：林春凯 福建华达（石狮）律师事务所

副团长：蔡晓辉 福建协进律师事务所

刘惠阳 福建国旷律师事务所

秘书长：柯志欣 福建博广律师事务所

成 员：郑平申 福建醒狮律师事务所

王碧莉 福建醒狮律师事务所

陈碧玲 福建醒狮律师事务所

林天贺 福建醒狮律师事务所

曾衡伦 福建醒狮律师事务所

李 翔 福建醒狮律师事务所

刘龙福 福建中德律师事务所

吴庆峰 福建中德律师事务所

杨冰冰 福建中德律师事务所

王培尧 福建协进律师事务所

邱季育 福建协进律师事务所

陈伟评 福建协进律师事务所

龚延禄 福建博广律师事务所

严祥平 福建博广律师事务所

许婷婷 福建博广律师事务所
王舒娴 福建博广律师事务所
伍曼琳 福建博广律师事务所
陈珊珊 福建博广律师事务所
陈清意 福建携晟律师事务所
黄鹏飞 福建携晟律师事务所
纪东谊 福建携晟律师事务所
方 龙 福建携晟律师事务所
颜剑锋 福建携晟律师事务所
程晴丝 福建携晟律师事务所
林聪婉 福建携晟律师事务所
王志勇 福建华达（石狮）律师事务所
刘海山 福建华达（石狮）律师事务所
林清沛 福建华达（石狮）律师事务所
丁雅红 福建国旷律师事务所
郭丁豪 福建国旷律师事务所
翁婉婷 福建国旷律师事务所